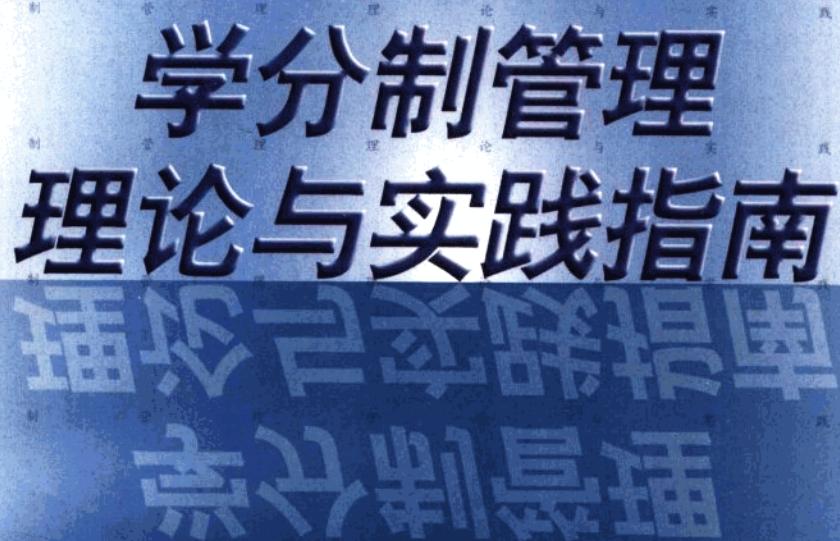


学分制管理 理论与实践指南



谭光兴 陈万龙 钱卫红等编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篇

学分制一般理论

一、学分制的涵义.....	1
二、学分制的历史演进过程.....	1
三、美、日及西欧国家实施学分制概况.....	2
四、我国学分制的发展简况.....	3
五、当前我国高校实行学分制的必要性.....	4
六、目前我国高校实行学分制的基本类型.....	6
七、财经高校学分制管理方案的设计原则.....	6
八、财经高校学分制管理方案应研究的主要内容.....	7
九、学分制的实施条件及配套措施.....	11

第二篇

学分制管理制度

一、学分制管理总体方案.....	13
二、学分制条件下的教学计划修订要点.....	18
三、学分制条件下的学籍管理.....	22
四、学分制条件下的第二专业(学位)教育管理.....	28
五、学分制条件下的课程考试与成绩管理.....	31
六、学分制条件下的学生管理.....	36
七、学分制条件下的教师管理.....	42
八、学分制条件下的教材管理.....	49
九、学分制条件下的学生学杂费管理.....	52
十、学分制条件下的信息管理.....	54

第三篇**学校概况**

一、江西财经大学简介.....	62
二、全日制本科专业介绍.....	64
三、教学院(系、部)代码.....	68
四、全日制本科专业代码.....	68

第四篇**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一、工商管理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71
二、市场营销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74
三、人力资源管理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77
四、旅游管理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80
五、财政学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83
六、金融学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86
七、工程管理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89
八、劳动与社会保障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92
九、会计学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95
十、会计学本科专业注册会计师专门化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98
十一、财务管理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01
十二、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04
十三、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07
十四、信息与计算科学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10
十五、国际经济与贸易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13
十六、英语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16
十七、经济学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19
十八、国民经济管理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22
十九、农林经济管理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25
二十、统计学专业本科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28
二十一、法学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31
二十二、广播新闻学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34

二十三、广告学本科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选课流程 137

第五篇

课程简介

一、各院(系、部)开设课程一览.....	140
1. 工商管理学院.....	140
2. 财政金融学院.....	141
3. 会计学院.....	142
4. 信息管理学院.....	142
5. 外国语学院.....	143
6. 经济学院.....	144
7. 统计学系.....	145
8. 法律系.....	145
9. 新闻传播系.....	146
10. 马列主义教学部.....	147
11. 军事体育教学部.....	147
12. 国际经贸学院.....	147
二、全校主要课程内容简介.....	148

第六篇

学分制问题解答

一、什么是学分制?.....	229
二、为什么要实行学分制?.....	229
三、我校学分制包括哪些主要内容和做法?.....	229
四、我校的学分制有何特点?.....	230
五、什么叫标准学制? 什么叫修读年限?.....	230
六、我校学分制教学计划包括哪些主要内容?.....	231
七、我校教学总时数与总学分是怎样安排和要求的?.....	231
八、我校本科生毕业标准要求修满的最低学分是多少?.....	231
九、什么是学年标准学分?为什么要规定学年标准学分和逐年累计标准学分?.....	231
十、什么是必修课?.....	232

十一、什么是选修课?	232
十二、我校全日制本科的课程学分如何计算?	232
十三、什么是独立课程?	232
十四、何为课程介绍体系?	232
十五、新生如何办理入学手续?	233
十六、因故不能如期注册者,怎样办理请假手续?	233
十七、我校学分制中“三自主”的内容指哪些?	233
十八、我校对学生选课有哪些原则规定?	233
十九、学生如何进行选课?	234
二十、我校对学生免修课程有哪些规定?	234
二十一、因成绩不合格而给予退学处理的规定有哪些?	234
二十二、如何审核学生的毕业资格?	235
二十三、何为“优秀毕业生”?	235
二十四、学校为什么要开设双专业与双学位制教育?	235
二十五、学生如何申请修读第二专业或第二学士学位?	235
二十六、什么情况下第二专业(学位)教育所获学分可冲抵第一专业任选课学分?	235
二十七、在审核学生的毕业资格及学士学位资格时,对学生的英语学习成绩有何具体要求?	236
二十八、哪些课程及教学环节需要进行考核?	236
二十九、课程考试有哪些方式?	236
三十、课程的考试包括哪些内容?	236
三十一、什么是“教考分离”?	236
三十二、没有选课能不能参加听课和考试?	237
三十三、哪些证件属于考试有效证件?如何做到对号入座和考场签到?	237
三十四、如何重修考试不及格的课程?	237
三十五、课程考试成绩如何评定?	237
三十六、如何计算平均成绩?	237
三十七、学生违犯考试纪律或考场舞弊应如何处理?	238
三十八、重修课程成绩如何评定?	238
三十九、学生应怎样办理缓考手续?	238
四十、缓考课程成绩如何评定?	239
四十一、补考成绩如何评定?	239
四十二、学生考核成绩如何公布?	239
四十三、学生如何查询自己的考试成绩?	239

四十四、专业班与课程教学班有什么区别?.....	239
四十五、导师和班主任职责有什么区别?.....	239
四十六、对成绩优秀的学生如何奖励?.....	240
四十七、学生取得多少学分才能参加评优?.....	240
四十八、学校对违纪学生有哪几种处分?.....	240
四十九、学生评优有哪些程序?.....	240
五十、提前毕业的学生如何办理毕业派遣手续?.....	241
五十一、在学分制条件下,师资管理有何新举措?.....	241
五十二、什么是教师任课资格证?.....	241
五十三、教师如何取得任课资格证?.....	241
五十四、对未取得任课资格证的教师如何进行管理?.....	242
五十五、如何进行教师任课资格证的管理?.....	242
五十六、哪些人员可应聘为我校兼职教师?.....	243
五十七、校外兼职教师如何聘请?.....	243
五十八、兼职教师应承担哪些义务?.....	243
五十九、教师如何进行挂牌教学?.....	243
六十、学分制条件下教师授课工作量津贴如何计算?.....	243
六十一、挂牌教师在什么情况下可以更换及如何更换?.....	244
六十二、为什么要规范和实行教师代课制度?.....	244
六十三、学生如何办理教材领取手续?.....	244
六十四、学生教材费如何结算?.....	244
六十五、学生第二专业教材费如何结算?.....	244
六十六、学费缴纳管理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245
六十七、单位学分的计费标准是如何确定的?	245
六十八、应缴学费金额是按照选修和重修学分计算,还是按已取得的学分计算?	245
六十九、学生选修学分超过应修总学分如何计算缴费金额?.....	245
七十、未按期足额缴纳学费的学生,所修学分是否有效?.....	245
七十一、专升本的学生如何计算缴费?.....	246
七十二、学生怎样知道自己学费结余或超支情况?.....	246
七十三、学生对学杂费结算清单的计算结果有异议时,应该怎么办?.....	246
七十四、第二专业(学位)学杂费如何计算和缴纳?.....	246
七十五、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及时足额缴费的学生,学校将采取哪些督缴措施?	246
后记.....	247

第

篇

学分制一般理论

一、学分制的涵义

纵观世界各国高等学校的教学管理制度，不外是学年制和学分制两类。

学年制又称为学时制，它是以“学年”作为计算学生学习分量的单位，学生在校学习时间达到规定的年限，且各门课程成绩合格即可毕业的一种教学管理制度。

对于学分制，人们有着不同的理解和定义。《国际高等教育百科全书》将其定义为：“学分制是一种以学分为计算单位衡量教学过程中对完成学位所作贡献的一种教学制度。”《中国大百科全书(教育卷)》定义为：“学分制又称学分累积制，高等学校的一种教学管理制度。主要特点是以学分作为计算学生学习分量的单位，以取得必要的最低学分为毕业标准。”

我们认为，对学分制应从狭义和广义两个层次下定义。狭义的学分制是指通过计算学分和规定达到毕业所必要的学分数对学生进行管理的制度。广义的学分制是指以选课制为基础，以学分及绩点计算学生学习的量和质，并以此作为学生对课程的学习、毕业和取得学位的标准，并可能辅之以导师制的一种综合性的教学管理制度。从以上描述看，学分制绝不仅仅是学生学习成绩计量方法的改变，而是涉及教学思想的改变，是一项涉及学校教育各方面的综合性制度。

二、学分制的历史演进过程

高等教育有其自身的相对独立性和发展规律，但其形成和发展要受到社会政治、经济及科学技术发展的制约。在政治、经济和科技高速发展的社会里，知识发展和更新的速度加快，从而促进了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并推动着与之对应的教学管理制度的改革与完善。从学分制的产生和发展可以看出，它是一一定社会历史发展的产物。

学分制的核心是选课制。选课制(又称为选修制)是一种给予学生选择学科、专业和课程自由的教学制度。选课制最早出现在德国。19世纪前的西欧大学，一般是按班级组织教学，学校统一规定学生所学的课程、顺序和进度。社会经济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使这种单一的培养规格和教学要求显得不能适应日益扩充的教学内容及社会对人才的要求。19世纪初，德国教育家洪堡倡导“学习自由”，主张给学生选择课程、

教师等自由，并在柏林大学推行。选课制的完善和发展则是在美国。18世纪末，美国正处于资本主义自由发展的阶段，当时的封建贵族式的古典大学教育模式已不适应美国新兴资本主义自由发展的需要。在这个历史背景下，“教育民主”、“教育平等”和“教育自由”的思潮在美国大学中兴起。1779年美国第三任总统托马斯·杰弗逊提出在大学中实行选课制，但这种新的教育思想没有被当时的美国教育界所接受，直到1825年他的“选课制”议案才被美国弗吉尼亚洲议会采纳，由新建的弗吉尼亚大学试行。此后，哈佛大学、耶鲁大学、布朗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等先后试行过选课制。但由于大学受传统教育观念的束缚太紧，选课制远未被教育界普遍接受，取得的成效不明显。直到南北战争后，美国在政治上为资本主义的自由发展扫清了道路，战后美国的工业、农业和交通运输业等得到蓬勃发展，经济的发展对人才的需求与古典式大学教育对人才的培养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起来。1869年，教育家兼化学家查尔斯·威廉·艾略特就任哈佛大学校长后，认为大学教育应当考虑每个人不同的智力特征，给予学生选择学习的自由，为他们提供在某个学习领域内成名成家的机会，主张把社会的达尔文主义应用到教育上来，宣扬“智能上适者生存”的理论。他为选课制提出了理论上的依据，且坚持不懈地努力建立、完善和推广选课制，在哈佛大学的影响下，选课制逐渐在美国的高校中得到确立。

由于选课有助于学生扩大知识面和更好地发展能力，因此，选课制在美国的大学中迅速普及。然而当时可供选择课程的数量还十分有限，只限于一些人文社会科学方面的课程和少量的应用科学方面的课程。所以，选课制并没有给学校的教学管理带来太多的麻烦。在19世纪70年代以后，美国处在资本主义迅猛发展的时期，社会分工和专业分工越来越细，人才市场竞争激烈，知识、技术的更新速度加快，迫使人们不得不努力学习更多的知识，以适应形势的需要。面对这种情况，学校必须增设大量的课程，让学生根据自己的需要和爱好自由选修课程，由此导致了学习计划五花八门，以至于学校很难确定学生毕业的标准。选修课程的增多，使得选课制已不能适应这种高度自由化的学习方式。为了规范毕业标准，用统一的尺度来衡量选择不同学习计划学生的学习进程，于是，学校对开设的每门课程设定相应的学分数，并以课程学分作为计算学生学习分量的单位，以取得规定的最低学分作为毕业标准的教学管理制度——学分制就这样应运而生了。一般认为，学分制是1872年在哈佛大学首先产生，随后为许多大学相继采用。

三、美、日及西欧国家实施学分制概况

目前世界上实行学分体制最充分的国家是美国。美国高校中大都实行学分制，其学分制教学模式的主要特点是：注重扩大学生的知识面，基础宽厚；教学计划富有

弹性和灵活性,学生选课自由度大;无严格年限限制,无班级概念;采用绩点评定学生的综合成绩;学分制与导师制并行运用,以加强教师对学生学习的指导等。但美国各高校实行的学分制形式不尽相同。近年来,有的实行“集中与分配”式学分制,它规定学生必须取得公共课程和本专业的必修、指定选修和任选课程的学分,取得不同学科和知识领域选修课的学分,并规定了达到毕业和取得学位必需的学分总数。有的实行“三系列结构式”学分制,即按普通教育课程、主修课程和副修课程三个系列设计学分结构,如美国某所大学规定学士的最低学分为 124,其中普通教育课程 48 学分,体育 2 学分,主修必修课 33 学分,副修必修课 15 学分,选修课 26 学分。

日本自 1948 年起采用学分制,其模式从美国引进,但并不完全照搬。学分的计算方法基本与美国相同,课程成绩及格可以取得学分,但没有采用美国的绩点制。日本规定大学本科生至少要取得 124 学分才能毕业。学制一般为四年,只能延长,不能提前毕业。四年中分普通教育和专业教育两个阶段,一般各修两年。故日本的学分制亦被称为“学年学分制”。另外,学生选课自由度比美国小,对学生选课指导不是由导师负责,而是由学部主任负责。

西欧一些国家受中世纪古典大学传统影响较深,教学方式同美国不一样,对学生要求比美国严格,没有那样高度的灵活性和自由化。如法国的教育计划在不同程度上受国家统一管理和指导,课程数量较少。教学计划也较简单,学生对学习课程的自由选择度不大。英国大学的学分制与学年制相结合,并行不悖,如帝国理工学院 17 个系中,有 11 个系实行学年制,其他 6 个系实行学分制,所采用的学分制称为“课程单元制”,一个课程单元相当于 60—70 个面授课时的课程或 150 小时的实验课。这些系中,有的甚至按年级实行不同的管理方法,比如航空工程系在一、二年级中采用学年制管理,其他年级的课程以点来计算,并规定必修课和选修课的学习量不能低于 20 点。德国在课程设置、教学计划、学生的选课自由度方面同英国相似,所采用的学分制也与美国不同,比较简单,而且与学年制结合使用。

四、我国学分制的发展简况

在我国,最早提倡学分制的是教育家蔡元培先生。1917 年,他担任北京大学校长期间,极力倡导学术研究的科学民主之风,主张文理通科,并积极改进教学方法,将北京大学的教学管理制度由学年制改为学分制。1929 年 8 月,当时的教育部制定了《大学章程》,明确规定:“大学各学院或独立学院各科课程得采用学分制。但学生每年所修学分须有限制,不得提前毕业”;“聪颖、勤奋的学生,除应修学分外,得以最后一年选学特种科目,以资深造,应试及格时,由学校给予特种奖状”。从此,我国大学普遍实行学分制,一直沿用到解放初。

1952年全国高等教育进行改革和院系调整，并按照前苏联模式，高校一律采用学年制。1978年，在全国科学大会上，方毅同志在报告中提出：“有条件的高等学校可以实行学分制。”同年教育部在有关文件上亦作了上述规定，提出可试行学分制。于是武汉大学、浙江大学、南京大学等一批重点大学率先试行，随后一些高校相继试行，其形式大都是学年学分制。试点院校的情况表明，学分制管理制度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学生的积极性，提高了教师水平，促进了高校教育思想的转变，也促进了课程体系、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但是由于教育自身因素及教育大环境因素的影响，大多数高校没有跳出学年制的框框，表现在必修课仍然偏多，总学时偏多，选课余地小，学生的自由度很有限，提前毕业的可能性小，有关的劳动人事制度等配套措施跟不上等。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化，特别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完善，单一的学年制的管理模式已难以适应市场经济要求，这就促使我国高校寻求改革之路，其中主要的一点是探索和实行学分制管理模式。

五、当前我国高校实行学分制的必要性

教育是一种培养人的社会活动，它必须适应社会经济、政治和科技进步的发展需要。当代中国的高等教育需要学分制，特别是进入新世纪这种需要显得更为迫切，因为学分制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高层次人才培养的需要。其理由可从以下几方面来认识：

(一) 实行学分制更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人才的培养要求

这是因为：(1)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必然带来产业结构的变化，要求培养的人才能适应职业的转换；(2)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人们在生产经营中的地位必然发生变化，要求培养的人才不仅能直接参加生产经营，而且能控制生产经营，管理生产经营；(3)有效的市场机制，必然促进科学技术的发展，要求培养的人才能够将生产经营和科学的研究日益紧密结合起来，不断提高经济效益。所有这些培养要求及其变化，要求高等教育必须扩大学生知识领域，提高他们的开拓能力，培养立志改革、知识广博、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为此，必须对教学管理制度进行改革，实行具有中国特色的学分制。

(二) 实行学分制更有利贯彻教育必须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方针

当今世界新技术革命和新产业革命对培养专门人才的高等教育提出了新的挑战。当代科学技术和管理水平既不断向纵深发展，又大量地、空前广泛地相互交叉、相互渗透，表现出既高度分化，又高度综合的新趋势。例如：理论与实践、科研与生产、生产与管理、工业与贸易、内贸与外贸相互交叉，互相渗透，越来越难分开；与之相适应，交叉学科日益增多，边缘学科不断产生。世界新技术革命的实质主要是依靠人

的智力来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这场革命正引起劳动者的知识结构、技术结构和管理结构、干部队伍结构的深刻变化。这种变化对高教提出了培养新型人才的要求。这种新型人才，人们称之为复合型人才，它应有“专”与“博”结合的科学基础。就是说既要有一定的专长，又要有广博的相关学科基础知识（学经济的应掌握必需的自然科学知识，学技术的应掌握一定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培养这种新型人才，要求高等教育改变传统的教育思想、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制度。实行学分制可以适应这种时代要求。

（三）实行学分制更能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符合人才成长的规律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我国高等教育较长期地实行学年制的教学管理制度，这对于大面积提高教学质量，克服人才培养的盲目性，加强计划性，为国家输送大批专业人才发挥过积极作用。但随着改革的深化，对外开放的发展，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学年制日益暴露出它存在的一些弊端，最主要的是教学管得太死，强调“齐步走”，实行“一刀切”，学生的个性难以得到发挥，各系科专业之间处于封闭状态，培养的人才很难适应人才市场的需求，近几年许多专业毕业生不能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就是一个证明。我们应该实事求是地看到，当代的大学生，有着强烈的求知欲和广泛的兴趣，这是他们的共性。但同时每个学生在知识、智力、爱好诸方面又存在着差异，这是他们的个性。学年制由于忽视了学生之间存在的差异，不利于学生正当个性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束缚了人才的健康成长。邓小平同志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不能不承认各个人在成长过程中表现出来的才能和品德差异，并且按照这种差异给予区别对待，尽可能使每个人按不同的条件向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总目标前进。”实行学分制，有利于因材施教，能较好地处理学生的共性与个性的关系。按照学分制的办法，在校期间修满规定的学分数就可以毕业，学习好的学生以自己的才能，在同样的时间内多选修学分，从而能提前毕业，有利于早出人才；在教学过程中，发现出众的学生，可以创造条件重点培养，有利于出好人才。这样就能更好地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培养具有创造精神，能够适应改革开放需要的复合型人才。

（四）实行学分制更能调动教师积极性，促进新兴学科的发展

实行学分制，一定要有足够的选修课供学生选修，否则，就不能很好地体现学分制的优越性。为此，客观上要求并鼓励教师结合各自的专长，开出选修课，这对教师发挥业务专长是一种激励。其次，对调动教师的教学积极性也起了很好的作用。教学效果如何，学生是主要鉴定者，课教得好，听课学生增多，教室里人员济济，这对教师是最大的鼓励，促进教师精益求精；对个别效果欠佳的教师，选课学生减少，在此情况下，教师需及时总结教训，变压力为动力，千方百计改进教学，把课教好。

现代科学技术日新月异，其特点是走向高度的综合，学科之间相互渗透，不断创

立新兴学科和边缘学科。采用学分制，开设选修课，便于教师在教学的双向活动中，同时注意学科间知识的相互联系，造成教学相长的良好风气，促进新兴学科的发展。

六、目前我国高校实行学分制的基本类型

目前，我国不少高校正在进行学分制管理的探索，归纳起来主要有“学年学分制”、“混合学分制”、“完全学分制”（又叫彻底学分制）三种模式。

（一）学年学分制

学年学分制的教学计划规定了学习的标准年限，不允许提前毕业。它鼓励学有余力的学生多修读课程，尽量扩大知识面，加深专业知识，充分发展学生智力和能力。

（二）混合学分制

即教学计划一般规定必修课、指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其学分比约为7:2:1。其中必修课按学年制形式管理，选修课按学分制形式管理。

（三）完全学分制

完全学分制的自由度更大，学生可以按照指导性教学计划自由修读课程。学习基础好的学生可以通过多修读课程，以便早达到毕业规定的总学分，提前毕业；学习基础差的学生可以量力修读课程。适当延长学习年限来取得毕业规定的总学分，推迟毕业。

以上三种学分制模式的共同之处，都是用占优势的必修课来确保知识结构的系统性和完备性，用适量的选修课来拓宽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基本技能，培养出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

七、财经高校学分制管理方案的设计原则

实行学分制是一项重大的教学管理改革措施。要制定一套科学、合理、规范，具有中国特色的学分制管理制度，是一项难度大、要求高的任务，必须认真研究，精心设计。

学分制管理方案的设计是一项政策性与实务性很强的工作。总的来讲，必须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既要体现市场经济发展对人才培养的要求，又要遵循教育发展的规律；要有利于提高教学质量、办学效益，培养德才兼备的合格人才。在方案设计中应注意以下几点：

（一）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目前国内高校实行的学分制，形式虽然多种多样，但都是根据国情、校情具体设计的。他们的做法及经验，为我们制定学分制方案提供了可供借鉴的经验及设计思路，但我们不能盲目照抄照搬，而必须从财经教育

的办学特点、条件以及管理水平出发,既坚持高标准,又须切合实际,才能设计出行之有效、体现特色的学分制方案。

(二)要有利于多出人才、快出人才,努力创造良好的育才环境。学分制作为一项管理制度,是对学生学习、教师教学以及对学校各项管理活动的一种行为规范。能否为优秀人才的成长提供一个良好的环境,促进学生勤奋学习、教师精心执教,促使学校的各项管理走上科学化、规范化的轨道,与制度设计是否科学、合理密切相关。学分制就其本质而言,是竞争制。学生基础好,学习勤奋,品德优良,就可多选修课程;符合毕业条件者,就应当允许其提前毕业。因此,在制度设计中要特别注意奖勤罚懒,创造一种竞争性的学习环境,鼓励多出人才、快出人才。

(三)要充分调动教师精心执教的积极性。学分制的基本特征之一就是选课制。实行学分制需增加选修课的比例,扩大学生知识面,培养文理渗透、一专多能的人才。为此,在制度设计中一方面要给教师以精心执教的压力,允许学生自由选择教师听课,以促使教师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另一方面又要给教师以动力,充分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调动教师精心执教的积极性。要制定相应制度;鼓励教师多开课,尤其是独具特色的选修课,同时要充分发挥教师对学生选课的指导作用。

八、财经高校学分制管理方案应研究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经高校的性质和特点,在研究学分制管理方案时应做到具有科学性、系统性和操作性,具体说来应研究的主要内容有:

(一)关于学分制条件下的学制问题

美国高校实行学分制的一个特点是无严格的学习年限限制。在我国目前情况下,这种做法不符合我国国情。这是因为我国的现代化建设需要多出人才,快出人才;我国的经济状况还不富裕,教育投资要讲求经济效益;从人才成长规律看,在校学习年限也不宜过长。因此学分制的设计既应突破学分制的固定标准学制,又应有最高的学习年限限制。现已实行学分制的部分高校在学制问题上的做法是在规定的弹性年限内以总学分衡量学生是否可以提前毕业或推迟毕业。

我们认为,在财经高校实行学分制应实行弹性学制,允许学生提前或推后毕业。如可将学分制本科的修业年限规定为3—6年。在规定的年限内,学生按照专业教学计划的要求,修满规定的总学分及必修课、限选课学分,德体合格,即获得毕业资格准予毕业。学习能力强,提前修满学分者可提前毕业,成绩优良者可修读第二学位。

(二)关于学分制条件下的指导性教学计划问题

教学计划是指导学校教学工作的基本文件,是学校组织教学和管理教学的主要依据。学年制教学计划同学分制指导性教学计划的主要不同点是:前者强调统一性,

同一个专业的学生要求相同；而后者强调指导性，同一个专业的学生所学课程允许有一定的差异。学分制教学计划方案只规定必修课和总学分，其余由学生本人去设计自己的学习计划。

我们认为，财经高校学分制教学指导性计划必须遵循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指导方针，确立德才兼备的培养目标，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人才。在教学计划中要设计合理的课程结构，以保证学生所学知识的完整性和系统性。必修课的设置要侧重于基础知识和基本专业技能的完整性。限制性选修课的设置可根据专业侧重面的不同，构成若干组课程，学生选择某一组课程修读，或列出多于学生应选限选课学分的课程供学生选择。任选课则给予学生充分的自由度。通过这种有一定弹性地教学计划，既防止学生出现专业知识的零乱破碎，又防止学生专挑易得学分课程修读的弊端，有利于把学生培养成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广的合格人才。

按照学分制管理的要求，财经高校的教学计划和课程结构宜作如下革新：第一，将培养目标由过去培养部门型的专门管理人才转变为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具有较为扎实的经济理论知识和较强经济管理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创造型的“一专多能”的人才，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财经管理人才提出的新要求。第二，构建一个既有统一性又有灵活性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方案。具体表现在：(1)压缩课堂教学总时数，将本科专业教学总时数由原 2800—3000 减为 2400—2600，压缩幅度为 15%，让学生有较多的时间和精力用于自学。(2)将课程分为必修课、限制性选修课、任意选修课三类，各占课堂教学总学分的 70%、20%、10%，增大选修课比重。(3)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只规定必修课和毕业总学分，除必修课外，每个学生都可以有自己的学习课程计划，既保证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规格，又具有较大的灵活性。(4)确立“全校性基础课+学科群基础课+专业主干课+选修课+实践环节”五大板块式课程结构，体现“加强基础教学、拓宽专业范围、突出主干课程、增强实践能力”的特色。(5)学分的计算原则上为 16 课时折算 1 个学分。

(三)关于学分制条件下的课程规范建设和课程介绍体系问题

在学年制的条件下，财经高校的部分课程名称存在不规范、课程归属不明确等问题。实行学分制管理后，课程名称必需规范、明确归属、统一编码，以利微观管理。另外学生选课需有一个规范、客观、公正的选课信息，因而必须建立课程介绍体系。对此，我们认为需作如下安排：(1)对各专业教学计划所列的课程及各学院(系、部)申报的任选课进行名称规范，明确归属，统一代码。(2)课程所在院系(部)及教研室对课程建设负主要责任，教务处只起监督作用。包括选用或组织编写教材、教学大纲、案例和教学参考资料，建立试卷(题)库，评阅试卷，确定教师(含兼课教师)任课资格，落实教学任务，规范教学要求，组织教研活动，监控教学质量等。(3)建立校、院系(部)、

任课教师三级课程介绍体系。学校每两年编辑并向学生发行学分制管理指导书,全面介绍本科各专业教学计划,选课流程图;院系(部)每两年提供一次所开课程内容简介和本单位教师简介,由教务部门汇集成册供学生选课用;任课教师每学期开课的第一周内,向听课学生介绍本课程的主要教学内容、教学参考资料、平时成绩考核办法等。通过上述课程介绍体系,向学生提供规范、客观、公正的选课信息。

(四)关于建立学生“三自”与教师“三制”相结合机制的问题

我们认为,实行学分制的主要目的之一在于建立起一种充分调动教与学两方面积极性和主动性的竞争激励机制,这是设计学分制管理方案的核心内容。

1. 对学生实行“三自”。相对于学年制,学分制最显著的特征是给予学生一定的学习自主权。学生有权选择课程,有权选择教师,有权选择学习进度。学校的教学计划是一种指导性计划,具有较大的弹性,学生可以在规定的幅度内自主安排个人的学习计划。“三自”为因材施教,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提供了环境。学生的“三自”指:(1)自主选择修读课程。学生可根据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及本人的学习情况和学习能力,在导师的指导下,自主决定每学期修读的课程。(2)自主选择任课教师。凡同一课程同一学期有多位具有任课资格的教师同时开课,学生预选课时,或开课后第一周的试听期内,在开班容量许可的条件下,可自主择定满意的任课教师。(3)自主安排学习进程。按一定选课顺序,学生可变动专业教学计划的安排,在每学期规定修读的15—30学分范围内安排修读的课程。

2. 对教师实行“三制”。学生实行“三自”后,相应地在教师中须实行“三制”,即以课程管理为导向,加强师资建设,实行教师资格证书制、兼职教师聘任制和教师挂牌教学制。通过实行教师“三制”,使教师资源得到优化配置,教师的潜在知识和教学能力更大限度地释放出来,积极主动地发挥教书育人的作用,原来教师的管理存在着部门所有的现象,有的院(系、部)某学期某门课教学任务过重,人手不够,而另一院(系、部)又具有能适应该课程教学的教师,但难于跨系承担责任。实行教师“三制”后能较好地解决这个问题。教师的“三制”指:(1)任课资格证书制。在规范课程名称及归属的基础上,凡具有某门课程开课能力的教师,经该课程所辖院(系、部)考核确认,即具有该门课程的任课资格,发给任课资格证。(2)兼职教师制。无论校内外人员,均有资格申请某门课程的任课资格。经考核取得任课资格者,输入该课程的教师信息库。(3)挂牌教学制。凡具有某门课程任课资格的教师应接受院(系、部)安排的教学任务,实行挂牌教学。与推行教师“三制”相适应,教师的课时津贴改为按任教班数及修读人数的多少核发。与此同时强化质量监控机制,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任课教师的教学情况进行评估。

(五)关于学分制条件下的考试管理问题

考试是衡量教与学效果的重要手段之一，在学分制条件下，如何通过科学、公正的考试来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是方案必须考虑的问题。实行学分制管理后，在考试、成绩、学籍管理方面的主要规定有：

1. 取消考试课程与考查课程的区别，所有课程均按考试课程管理，课程总评成绩按期末考试占 80%，平时成绩占 20% 计算。其中平时成绩构成项目含考勤、讨论、作业、随堂测验等。
2. 逐步建立试卷(题)库，每门课程均设置专用软盘，内存 10 套以上试卷。平时成绩由任课教师于期末考试前一周评定，由课程所在院(系、部)办公室留存。期末考试尽可能采用分题流水阅卷或交叉阅卷。最后由课程所在院(系、部)指定专人拆卷登分，计算总评成绩并登录输机，教务处负责审核入库。
3. 实行学分绩点制。参照国际惯例，设计成绩、等级与绩点对应表。平均学分绩点作为衡量学生学习质量及评优考核的重要指标，一学期结算一次。
4. 取消补考制度，考核不及格的必修课应重修，选修课应重修或改选。
5. 取消留级制度，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劝其退学：学生在修读年限内累计有两门必修课重修两次后仍不合格；逐学年累计所获得学分未能达到逐学年累计所规定标准学分的三分之二。

(六)关于学分制条件下的班级制、班主任制和导师制

1. 班级制。学生按专业行政班与课程教学班设置。专业行政班是指入学后按同年级、同专业的学生组成的班级。专业班设班委会、团支部。因选课而组成的课程教学班，实行课代表制，由 1—2 名课代表负责与任课教师联系，任课教师负责对该教学班的管理。
2. 班主任制。实行班主任制是我国高校的一贯做法，班主任在班级管理工作中所起的作用是非常大的，这个传统仍要保持。在实行学分制后，由于学生上课时间不统一，这给班主任的工作带来很大不便，为此，班主任应见缝插针，抓紧点滴时间做好班级管理工作。
3. 导师制。学分制管理中，有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就是指导学生正确选课。班主任虽然有责任做好指导学生选课的工作，但由于时间、专业知识等种种因素，仅靠班主任做好这项工作显然有一定困难。因此，必须同时建立导师制，选派责任心强、有指导能力、专业知识丰富的教师担任导师，具体负责指导学生选课和学习，以保证选课质量和学生知识结构的合理构成。当然也可实行班主任与导师合一的制度，即班主任除自身职责外，还兼导师之责，指导专业行政班学生的选课及专业学习。导师一般宜由中级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七)关于学分制条件下对学生收费的管理

在学年制条件下,学生按学年缴交规定的学费。实行学分制,改为按单位学分计算费用,实行“学年初预收,学年末结算,毕业时清算”的管理办法。学生于每学年开学初,按本年级本专业所规定的收费标准预缴,每学年末按单位学分学费乘本学年度修读的课程学分数结算学费,毕业时进行总清算。

(八)关于学分制条件下的教材管理

在学年制条件下,教材按各专业班各学期(学年)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统一发放,教材订购的数量容易掌握,教材费结算也较为简单。

实行学分制后,原来的管理也应随之改变。由于学生按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自主选择修读课程,所需领用的教材各人均不一样。教材订购发放和教材费的结算等办法亦须作相应改进。

1. 分课程类型订购。实行学分制后,开设的课程增多,有些课程采用的教材变化较大。为了适应这种情况,同时又尽量减少教材的积压或浪费,在教材的订购上改为按课程的类型来进行。必修课的修读学生数和使用教材情况都比较稳定,其教材可以适当多订购一些;限制性选修课的教材,应参考专业人数和课程模块来订购;任意选修课的变动比较大,其教材订购量应尽量控制。总之,教材订购数量,应在保证教学使用的前提下,根据教材的印刷周期、书库的备用数量、内容的及时更新和资金的合理使用等情况来确定。

2. 和教学院(系、部)加强联系。在教材订购方面,应加强与有关教学院(系、部)的联系,多听取他们的意见。教材科要定期(一般为学年)向各院(系、部)通报教材库存情况,以便各教学单位妥善安排教材的使用、订购或编写。

3. 按选课名单发放教材。学生选课结束后,各课程修读的人数已经明确。根据选课中心提供的各专业班学生选课数据,教材科仍可以专业班为单位登记发放,由学习委员统一到书库办理领取手续。

4. 教材费缴交与结算。学生缴纳的教材费按“学年初预缴,学年末结算,毕业时清算”的办法进行管理。即学生于每学年初按本年级本专业所规定的教材收费标准预缴,每学年末按各位学生本学年实际领取的教材书款进行结算,毕业时进行总清算,多退少补。

九、学分制的实施条件及配套措施

实行学分制是一项系统工程,是一项涉及全局性的重大改革举措,为此需要完善有关条件,采取配套措施。主要有:

(一)做到“三到位”。一是组织领导到位。学校要成立由校领导挂帅、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实施学分制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学分制管理的有关重大工作,协调好